

证券代码：833602

证券简称：洪昌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邦盛律师事务所张雷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23）《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2018-024）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23）

（三）审议《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2018-02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需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2、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持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3、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4、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7日上午9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钱晓燕

联系方式：0511-86362077

联系地址：江苏省丹阳市丹北镇金桥村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